

494/CCSC/2023 個案轉介 – 市政署回覆

王莞勛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3 年 8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，題為「藉北區詳規構建低碳宜居環境」，現回覆如下：

1. 為保障北區-1 綠化規劃的可持續發展和植物生長條件，本署建議規劃部門參考《澳門 18 分區的綠化指標》和《市政署綠化用地規劃指標和設計需求建議》作為指引，並在土地條件有限的情況下，其開放空間應積極發展地面綠化、立體綠化、裙樓平台層和屋頂綠化，以增加區內的綠化覆蓋率和構建綠化宜居的生活環境。此外，本署亦關注規劃範圍和周邊地區約 500 米範圍所涉及的古樹，並建議規劃部門須遵守第 11/2013 號法律《文化遺產保護法》及《受工程影響樹木保護指引》之規定。而澳門舊城區人口密集、土地資源有限，本署會積極配合城市發展規劃，透過持續性重整、優化休憩設施，為市民提供更完善及多元化的市政設施及休憩空間。
2. 本署每年均透過統計暨普查局《環境統計》及環境保護局《澳門環境狀況報告》對外公佈市政署管轄的城市綠地面積，方便市民大眾透過互聯網瀏覽相關部門網頁取得資料數據。

北區市民服務中心